

2024 年度赤峰市自然资源局

部门决算公开

批复时间：2025年7月1日

公开时间：2024年7月18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年度部门（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是赤峰市人民政府主管自然资源管理市场监督管理责任； 自然资源管理地方性法规规章有关政策、准入制度、技术标准等措施办法并监督实施； 指导自然资源管理及有关设施规划和管理工作； 承担自然资源管理行业管理工作的综合经济部门。

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赤峰市关于自然资源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划； 研究拟订自然资源管理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 参与拟订自然资源管理发展战略和规划，指导自然资源管理行业体制改革工作。

负责自然资源管理市场监督管理责任； 组织拟订自然资源管理有关政策、准入制度、技术标准等措施办法并监督实施； 指导自然资源管理及有关设施规划和管理工作； 承担自然资源管理行业管理工作。

赤峰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因机构改革，是原赤峰市房屋交易中心与赤峰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整合单位，是赤峰市自然资源局直属的事业单位；赤峰市自然资源局是赤峰市人民政府主管的工作部门，不动产登记中心主要职能包括：

开展不动产登记理论、政策和技术标准的研究。协助自然资源局开展不动产统一登记规范化建设工作，承担不动产权利证书的监制和管理。

承担各类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和数据分析工作，开展不动产登记资料公开查询，承担不动产登记成果应用与社会化服务等工作。

承担自然资源局交办的不动产权属争议案件调查、取证和调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科、综合科、计划财务科、调查确权登记科、所有者权益科、开发利用科、国土空间规划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科、中心城市规划科、市政规划科、村镇规划管理科、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耕地保护监督科、矿业权管理科、矿产资源保护监督科、测绘与科技信息科、执法监察科、机关党组织。本部门下属二级事业单位包括：赤峰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赤峰市自然资源储备整理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3家，其中包括：赤峰市自然资源局（本级）、赤峰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赤峰市自然资源储备整理中心。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2	赤峰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赤峰市自然资源储备整理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基本形成。赤峰市、12 个旗县区、125 个苏木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获批实施，构建了“一屏两廊三区，一轴两带三心”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优化调整了红山区、元宝山区和喀喇沁旗城镇开发边界，有效保障了东山产业园绿色智能新能源电解铝等重点建设项目的空间需求。市区 5G 通信基站近期建设规划落地实施，市政管网规划进入修改完善阶段；红山区旧城、八家西片区控规暨城市设计，306 国道（腾飞大道）沿线两侧城市设计等详细规划获市政府批复，中部六片区、外围四组团的城市功能得到进一步完善。
2. 共核发不动产权证书 91847 本，不动产登记证明 34702 张，办理注销、查封、解封等其他登记业务 26112 件。
3. 是矿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势头持续向好。出库实施国家地质调查项目 4 个、自治区地勘基金项目 21 个，投入资金 1.28 亿元。圈定社会资本参与基础地质调查优质靶区 4 个，面积 3800 平方公里。完成市场化出让矿业权 19 宗，出让收益 2 亿元。
4. 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有效落实。全面压实地方党委政府耕地保护责任，联合发改、农牧部门，与 12 个旗县区党委、政府签署了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书，严守全市 2722.16 万亩耕地红线。

5. 自然资源要素保障能力显著提高。强化建设项目用地保障，办理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规划选址报件 71 件，用地面积 1601 公顷；上报国家和自治区建设用地报件 145 件，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1754.56 公顷，供应建设用地 2306.99 公顷，出让价款 33.41 亿元。提前介入、超前服务 2025 年重点项目用地手续办理，全市 2025 年度 741 个重点项目建设用地手续办结率已达 86.5%，用地预审与选址手续办结率已达 91.23%。

6. 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稳步提升。扎实开展批而未供、闲置土地“大起底”，已处置批而未供土地 1.68 万亩、闲置土地 853 亩，超额完成年度消化处置任务。

7. 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成效显著。有效压实到期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主体责任，对 67 家矿山企业开展地质环境治理及土地复垦“双随机、一公开”实地核查，全市 605 家到期矿山完成治理面积 7.99 平方公里。持续加大历史遗留和无责任主体矿山治理力度，各旗县区累计投入资金 1.7 亿元，治理面积 9.5 平方公里，自然资源部下发我市的 437 个图斑已完成治理 409 个，治理完成率 93.59%。稳步推进绿色矿山建设，新晋自治区级绿色矿山 3 家。高效推进增发国债项目建设，赤峰市地面沉降监测网建设项目及 4 个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均已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并通过验收。截至目前，中心共核发不动产权证书 91847 本，不动产登记证明 34702 张，办理注销、查封、解封等其他登记业务 26112 件。

8. 夯实数据基础，持续完善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整合，持续推进不动产存量数据整合工作，建立健全全生命周期的不动产登记数据库，为部门间协作和信息互通共享，助推“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提供数据支撑，为房源核验、司法协助等工作提供精准服务。目前存量数据整合率达约 92.5%。

9. 积极推进“互联网+不动产”服务，畅通内蒙古政务服务网不动产服务专区、蒙速办 APP、微信公众号、“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一体化平台业务网办渠道，实现

商品房转移登记、预告登记、抵押权登记、换补证业务等事项“全程网办”。设置全市通办专窗，受理市域内的跨市通办业务。继与通辽市等 6 盟市签署跨市通办协议后，已与鄂尔多斯市完成沟通对接，签署《赤峰市 鄂尔多斯市不动产登记“跨市通办”合作协议书》，扩大跨市通办的合作范围。截至目前，共办理网办业务 159605 笔，全市通办业务 1780 笔，跨市通办业务 10 笔。

10. 保证登记质量，开展登记质量抽检工作，为保证登记业务质量，防范登记风险，中心抽调负责人、复审人员组成线上、线下两个质检小组，根据《赤峰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登记质量抽检制度》定期开展抽检工作，形成质检报告，及时公示。对存在的问题及时组织学习、整改，梳理总结后形成操作规范，下发至全体工作人员，以问题为导向，从细微处入手，规范窗口工作人员的登记行为。本年度共进行质量抽检 3 次，抽检业务 1989 件，发现问题 12 个，已全部整改完成。

11. 提升登记便利，助推“一件事一次办”与市住建局联合制发《赤峰市房屋转移登记、交付及水电气暖联动过户工作实施方案》，实现了不动产登记与水电气暖联动过户，简化了办事流程，节省了申请人时间成本，为企业群众提供了更加便捷的体验。实现二手房转移登记与水电气暖联动过户“一件事一次办”。

12. 牵头制定《推动高效办成“购房置业”一件事工作方案》，实现不动产预告登记、不动产转移登记、不动产抵押登记、不动产抵押注销、缴费开票、缴税开票业务“一站式”高效办理。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20743.56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990.51 万元，增长 62.66%，变动原因：本年度增加了地面沉降监测网建设项目；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360.49 万元，增长 99.78%。其中：

(一) 收入决算总计 20743.5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0743.56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0414.36 万元，增长 100.82%，变动原因：本年度增加了地面沉降监测网建设项目。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下降）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53.88 万元，下降 10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无法与上年决算相比。

(二) 支出决算总计 20743.5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0743.56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0360.49 万元，增长 99.78%，变动原因：本年度增加了地面沉降监测网建设项目。
2. 结余分配 0.00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下降）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下降）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0743.56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743.56 万元，占 100.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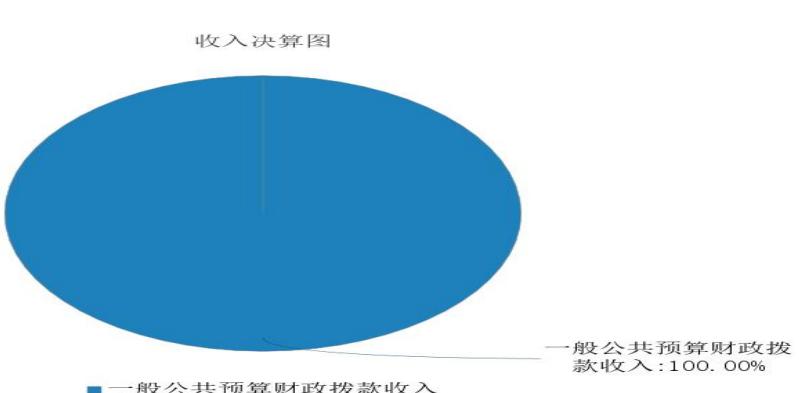


图 1. 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0743.56 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5718.74 万元，占 27.57%；

本年项目支出 15024.82 万元，占 72.43%；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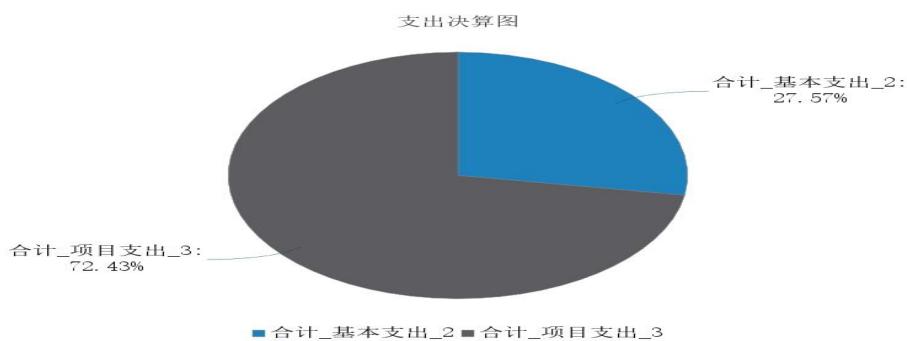


图 2.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20743.56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990.51 万元，增长 62.66%，变动原因：本年度增加了地面沉降监测网建设项目；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360.49 万元，增长 99.78%，变动原因：本年度增加了地面沉降监测网建设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0743.56 万元。与年初预算 12753.05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66%。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 13.99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13.99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32）其他一般组织事务支出（99）。年初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13.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追加指标 14.00 万元，王静、孙洋洋定向选调生生活补助 12.00 万元，丁青坡、张晓敏“玉龙英才”项目款 2.00 万元。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633.31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54.30 万元。

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805）行政单位离退休（01）。年初预算 90.62 万元，支出决算 86.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增加了退休人员项目外工资。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805）事业单位离退休（02）。年初预算 100.81 万元，支出决算 97.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退休人员增加，导致决算支出数减少。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8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年初预算 371.24 万元，支出决算 370.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年初预算与决算无差异。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805）机关事业职业年金支出（06）。年初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54.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追加退休人员职业年金。

5. 抚恤金（20808）死亡抚恤（01）。年初预算 2.23 万元，支出决算 11.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年初预算与决算支出无差异。

6.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年初预算 14.08 万元，支出决算 13.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退休人员增加，导致支出决算数减少。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194.85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9.12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1011）行政单位医疗（01）。年初预算 46.57 万元，支出决算 46.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年初预算与决算数无差异。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1011）事业单位医疗（02）。年初预算 139.16 万元，支出决算 138.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年初预算与决算数无差异。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1011）公务员医疗补助（03）。年初预算 0.00 元，支出决算 9.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公务员医疗补助属于追加资金增加，故年初预算数为零。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295.03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7.61 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22102）住房公积金（01）。年初预算 312.64 万元，支出决算 295.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退休人员增加 4 人，调出 1 人，导致住房公积金减少。

（五）农林水支出（类）

农林水类决算数为 8.88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5.98 万元。其中：

1.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21305）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99）。年初预算 2.90 万元，支出决算 8.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30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此款系本年不动产登记中心、土地储备整理中心乡村振兴扶贫人员生活补助，为本年追加资金。

（六）自然资源海洋气候等支出（类）

自然资源海洋气候类决算数为 7828.42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3344.33 万元。其中：

1. 自然资源事务（22001）行政运行（01）。年初预算 762.68 万元，支出决算 732.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0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增加了退休人员、调动人员，人员经费减少，导致预决算差异。

2. 自然资源事务（22001）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04）。年初预算 359.00 万元，支出决算 1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赤峰市中心城区东城片区局部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支付项目进度款，剩余资金按合同约定 2025 年支付。

3. 自然资源事务（22001）事业运行（50）。年初预算 3657.04 万元，支出决算 2769.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不动产登记中心部分项目外经费因财力不足，未能支付。

4. 自然资源事务（22001）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99）。年初预算 6394.03 万元，支出决算 4167.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赤峰市国土空间规划（2020-2035）按合同约定应支付 793 万元、元宝山区红庙矿区采空区及周边勘查与评价项目 235.08 万元、赤峰市 2023 年度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实地核查 171.30 万元、赤峰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200.8 万元、《赤峰市八家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暨城市设计》第三次付款 111 万元、全民所有自然资源系统 165.20 万元，项目正在实施中，按合同约定已申请第一次支付 94.8 万元、《赤峰市 306 国道沿线两侧城市设计》第三期付款 182 万元、赤峰市小新地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城市设计 103.50 万元、《红山区旧城控制性详细规划暨城市设计》第三次付款 107.7 万元等。综上，部分项目已完工，由于财力不足未及时支付、个别项目正在招投标、部分项目正在实施中等原因导致预决算有差异。

5、灾害防治(22406)应急管理支出(01).年初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11769.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新增加赤峰市地面沉降监测网建设项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718.74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4285.75 万元。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 1244.01 万元、津贴补贴 516.78 万元、奖金 263.76 万元、绩效工资 541.9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0.6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4.2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5.28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5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47 万元、住房公积金 295.0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5.37 万元、退休费 174.68 万元、抚恤金 11.12 万元、生活补助 8.94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1432.99 万元。主要包括: 办公费 132.08 万元、印刷费 15.29 万元、咨询费、手续费 0.01 万元、水费 3.22 万元、电费 76.43 万元、邮电费 39.49 万元、取暖费 64.54 万元、物业管理费 87.70 万元、差旅费 168.75 万元、维修(护)费 19.71 万元、租赁费 404.30 万元、会议费 19.93 万元、培训费 14.62 万元、公务接待费 4.72 万元、劳务费 15.51 万元、委托业务费 9.05 万元、工会经费、福利费 66.5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19.6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8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15024.82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0.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24.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4.60 万元、印刷费 3.33 万元、咨询费 190.70 万元、邮电费 0.77 万元、差旅费 39.15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 15.94 万元、租赁费 2.80 万元、会议费 127.61 万元、培训费 1.91 万元、劳务费 37.10 万元、委托业务费 14163.47 万元。

（三）资本性支出 88.82 万元。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构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 88.82 万元、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物资储备、土地补偿、安置补助、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拆迁补偿、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16.00 万元，支出决算 13.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0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10.00 万元，支出决算 8.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92%；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6.00

万元，支出决算 4.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59%。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16.00 万元，支出决算 13.61 万元，与预算差异原因：严格遵守中央、国务院新修订的《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推动过紧日子落地见效。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3.61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89 万元，占 65.35%；公务接待费支出 4.72 万元，占 34.65%。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下降）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89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开支内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下降）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8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3.67 万元，下降 29.19%，变动原因：严格遵守中央、国务院新修订的《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推动过紧日子落地见效。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4.72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72 万元，接待 40 批次，240 人次，开支内容：不存在此项内容；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26 万元，下降 21.13%，变动原因：严格遵守中央、国务院新修订的《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推动过紧日子落地见效。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下降）0.0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下降）0.0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4 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决算 1432.99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237.21 万元，下降 19.84%，变动原因：严格遵守中央、国务院新修订的《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推动过紧日子落地见效。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432.99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237.21 万元，下降 19.84%，变动原因：严格遵守中央、国务院新修订的《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推动过紧日子落地见效。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8807.20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0.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8606.4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部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2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2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5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部门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08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6221.4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

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insar 卫星露天矿山资金”、“赤峰市自然资源局网络和密码应用安全测评项目（含模块更新）”、“元宝山红庙子矿区采空区及周边勘查评价”、“档案数字化服务及存量历史房产登记数据整合挂接”、“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地面沉降检测项目”等 108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对预算执行情况、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问题与改进措施、项目资金产出及管理情况做了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221.4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4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5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 0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insar 卫星露天矿山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60.00 万元，执行数为 1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财力不足，未付清。下一步改进措施：截止 2025 年 7 月付清。

2.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网络和密码应用安全测评项目（含模块更新）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8 分。全年预算数为 410.00 万元，执行数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已完成招投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设计时间长。下一步改进措施：引入专业设计团队补充人力缺口，提升出图效率。

3. 元宝山区红庙矿区采空区及周边勘查与评价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7 分。全年预算数为 800.00 万元，执行数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请假报告已完成编制，因市政府要求扩大评价区范围，故报告未进行评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设计时间长。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推进工程进度，按时完成任务。

4. 档案数字化服务及存量历史房产登记数据整合挂接（360 万）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43.20 万元，执行数为 143.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已完成，付款已结清。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地面沉降监测网建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0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3007.78 万元，执行数为 11769.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4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主体工程已完成，国债资金完成拨付，正在推进项目配套设施和标房建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推进配套设施和标房建设，按时完成任务。

（三）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地面沉降监测网建设项目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9.05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部门（单位）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数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桂红 联系电话：0476-5891931-

第五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表

见附件。